

女性散文中的家屋書寫： 以柯裕棻、張惠菁、鍾怡雯為討論對象

李婉寧

摘要

空間是單獨存在的客體，少了人類主觀意識的注入，那所有的客體就變成只是宇宙間孤單的、無意義的存在。因為人間有情，書寫空間的人，透過個人的生命感悟，給空間特別的印記，使那些空間有了豐富的故事，人文地理學家因而特別的強調空間與地方的不同。¹而在那麼多的「地方」中，散文家們記憶中的家屋，往往對散文家有著重大的意義。因為「家是地方的典範，人們在此會有情感依附和根植的感覺。比起任何其他地方，家更被視為是意義的中心及應被關照的場所」²但「家」的概念往往必須被落實一個具象的空間領域，也就是家屋：「家屋滿足了許多需求：它是自我表達的地方、記憶的容器、遠離外在世界的避風港，是一個繭，讓我們可以在其中接受滋養、卸下武裝」。³從這個脈絡我們可以延伸兩條主線，其一，作家如何表現出家屋的溫暖，其二家屋的溫暖是否有時只是童話，只是一種想像，家有時反而給人束縛與窒息感。所以我們欲探討「家屋空間的辯證」，而在探討之前必須先加以說明的是，柯裕棻的三本散文集中，對於自己私領域尤其是家屋、家人情感這一塊的書寫略微不足，她曾經在自己的部落格提到，媽媽曾因她在文章中提到「我即使走了，跑到天涯海角，我彷彿還是忿忿不安地坐在窗前看滿天狂沙的世界。我依然帶著父親的脾氣與母親的懲戒。那是家族的記號。」⁴而好些天不跟她說話，她在部落格上自白：「喜歡這文章的人必定是對家族有非常複雜的經驗和情感。這篇文章讓我媽媽非常憤怒，很長一段時間無法原諒我，其中原因一言難盡。」⁵，也許是顧慮自己家

¹ 人文主義地理學強調「地方」，指的是人們發現自己、生活、生產、經驗、詮釋、理解和找到意義的一連串場所。詳見 Richard Peet 著，王志弘譯，《現代地理思想》（臺北市：群學出版）2005，頁 75

² 朱立立，〈歷史記憶·起源想像·身份建構：馬華新生代作家的歷史書寫及屬性意識〉，轉引自陳芳莉，《在台馬華文學中的原鄉再現：以黃錦樹、鍾怡雯、陳大為為例》（台南：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頁 66

³ Clare Cooper Marcus 著，徐詩思譯《家屋，自我的一面鏡子》（臺北：張老師，2000 年），頁 5

⁴ 柯裕棻，《甜美的剎那》，頁 106

⁵ 詳見柯裕棻的部落格「夏蟲語冰」<http://blog.chinatimes.com/yufen>。她並且在其中提到媽媽比她更在乎任何家庭的隱私被暴露在陽光底下，甚且拜託大家在部落格的回應也需多加留意，因為媽媽也會上站